

关于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2）0131 号

# 目 录

一、关于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1-3)

## 二、证书复印件

-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2)0131号

## 关于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4月29日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2)3022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81,137.54元，累计净亏损9,953,834.33元。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

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81,137.54 元，累计净亏损 9,953,834.33 元。虽然贵公司在附注二、（二）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认为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鉴于上述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加了单独部分进行说明。

###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贵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对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无具体金额的影响。

### **四、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说明**

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 五、其他说明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2021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志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煜

2022年4月29日

姓名 洪志国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5-03-15  
 出生日期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42622198503154890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5000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洪志国(11010150002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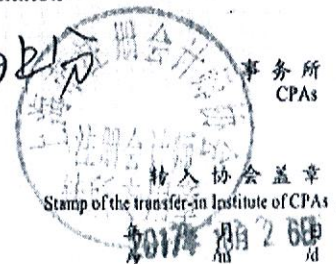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上海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希格玛上海





姓名	黄煜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0-12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42119891012012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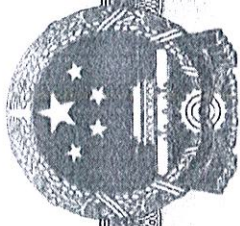
黄煜(33000168189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3300016818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 06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祥 曹爱民 (吕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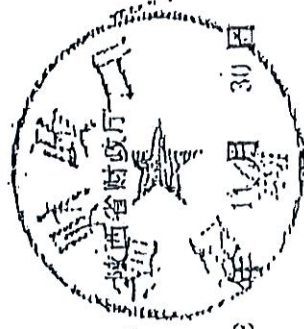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658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陕西恒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东大街东段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